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肉牛养殖场（户）扩大再生产贷款贴息项目 补贴情况的公示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肉牛养殖场（户）扩大再生产贷款贴息项目（2023 年度），对产业园内从事肉牛养殖的养殖场（户）在 2023 年申请的银行贷款和 2022 年申请的银行贷款尚未到期延续到 2023 年的贷款，用于购买肉牛、饲草饲料和牛场建设等扩大再生产的投资，对其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限内所产生的贷款利息，按照不超过 60%进行补贴。经对申请贷款贴息的养殖场（户）所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现将拟补贴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 10 天，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如有异议请与隆化县农业农村局联系。监督举报电话：0314-7085217。

乡(镇)	场(户)数	利息金额(元)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元)
安州街道	7	91302.21	24.7587	22605.00
苔山镇	35	681063.94	24.7587	168625.00
庙子沟乡	15	133649.27	24.7587	33090.00
汤头沟镇	46	834806.98	24.7587	206692.00
尹家营乡	38	522715.29	24.7587	129417.00
张三营镇	296	4359001.00	24.7587	1079233.00
偏坡营镇	110	2459400.43	24.7587	612685.00
山湾乡	156	1757045.89	24.7587	435017.00
唐三营镇	95	1277960.08	24.7587	312636.00
合计	798	12116945.09	24.7587	3000000.00

隆化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11 月 30 日

